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通过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检查公司依法运作及财务状况、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等方式，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1、2023 年度，监事会全体成员出席历次股东大会，并列席参加了历次董事会会议。

2、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进行讨论、审核公司的定期报告并出具意见、对会议决议的贯彻执行履行监督责任，会议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通过议案
1	2023 年 1 月 9 日	第十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1、《关于〈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2	2023 年 2 月 3 日	第十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	2023 年 4 月 27 日	第十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	1、《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关于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4	2023 年 8 月 24 日	第十届监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	2023 年 10 月 26 日	十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监督检查和对 2023 年度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通过列席历次董事会会议、监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审核相关报告等形式对公司的运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内控建设不断完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忠于职守。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检查公司财务运作情况，对公司定期报告出具审核意见。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国家金融财税法规政策，有效落实会计准则要求，会计核算规范。监事会审阅了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报告期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日常经营中正常合理的商业交易行为，按照市场公平交易原则进行，不存在向关联人利益输送的情形，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四）内部控制情况

经审阅董事会出具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监事会认为该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完善，能得到有效执行，具有良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与现有公司架构相适应，对该报告无异议。

（五）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能按照相关制度认真做好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工作，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信息披露重大差错，内幕交易等情形。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